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柳雁女士主持，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18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监事会制定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包括 2018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监事会对公司在 2018 年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状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有合理性。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

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18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借款总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周转资金的需要，根据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计划、贷款到期、票据使用等情况，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度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的贷款（包括银行贷款及开具承兑汇票）。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贷款银行的要求对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保证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提供的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保证担保，公司

及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以及公司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亲属提供的抵押担保、保证担保等。本议案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同时授权董事长在本议案贷款额度范围内决定相关事宜并签署办理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有关业务的相关具体文件，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为支持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及项目建设需要，为其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下一年同类型议案（即2020年度为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发生的银行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3亿元的融资担保。上述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提请股东大会自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组织实施，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步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期限为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业务，上述两项业务2019年度总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授权期限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负责签署相关协议，由公司财务部负责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根据公司业务情况，最长交割期不超过12个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2018年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的预计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定价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影响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2019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编制的2018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出具了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6日